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艾融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艾融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融软件”或“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艾融软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艾融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143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880万股新股，发行价格为25.18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22,158.4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2,436.24万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722.16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7月8日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6-45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产品具体情况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含 1,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拟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



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券商收益凭证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二) 投资决策及实施方式

1、投资决策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三) 投资风险与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 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筛选和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相关产品，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为尽可能降低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 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相关理财产品的投向、投资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

(3) 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向董事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艾融软件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艾融软件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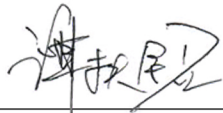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页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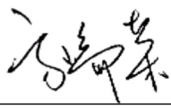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艾融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谭轶铭



方瑞荣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0日